

第6屆深水埗區議會規劃發展及交通事務委員會
第21次會議記錄

日期：2023年9月28日(星期四)

時間：上午9時30分

地點：深水埗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主席

李庭豐議員

委員

覃德誠議員

何坤洲議員

劉佩玉議員，MH

伍月蘭議員

吳美議員

列席者

賴皓亭女士 深水埗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1

何婉貞女士 規劃署高級城市規劃師/深水埗

邱功遠先生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深水埗

何俊杰先生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項目統籌

邱潔愉女士 運輸署工程師/深水埗

蕭縉壕先生 運輸署工程師/策劃 1

伍震凌先生	路政署署理區域工程師/深水埗
李兆昌先生	路政署工程項目統籌 14-2/工程
賴旭輝先生	香港警務處深水埗警區交通組主管
黎韻琪女士	市區重建局社區發展高級經理
劉俊業先生	市區重建局社區發展經理
陳耀聰先生	市區重建局物業及土地高級經理
方詠萱女士	市區重建局物業及土地經理
許子聰先生	市區重建局規劃及設計高級經理
陳旻聰先生	市區重建局規劃及設計助理經理
許耀文女士	弘達交通顧問有限公司主任工程師
梁天成先生	何黃交通顧問有限公司副執行董事
林沛鏗先生	何黃交通顧問有限公司首席交通工程師
蘇潔儀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總行政主任(策劃事務)3
何寶珠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深水埗區康樂事務經理
林佩玲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深水埗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張金旗先生	社會福利署署理深水埗區助理福利專員 2
姜民漢先生	九龍巴士 (一九三三) 有限公司助理經理(車務)
禰嘉豪先生	九龍巴士 (一九三三) 有限公司助理經理 (公共事務)
李曜生先生	九龍巴士 (一九三三) 有限公司主任(策劃及發展)

秘書

鍾鏡千女士	深水埗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1
-------	--------------------

缺席者

委員

麥偉明議員

袁海文議員

開會詞

李庭豐主席歡迎各委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第 6 屆深水埗區議會(區議會)規劃發展及交通事務委員會(委員會)第 21 次會議。

議程第1項：通過2023年7月20日第20次會議記錄

2. 委員會通過上述會議記錄。

議程第2項：討論事項

(a) 兼善里/福華街發展項目及昌華街/長沙灣道發展計劃的相關道路工程建議(規劃發展及交通事務委員會文件41/23)

3. 許耀文女士以投影片輔助，介紹文件41/23。

4. 覃德誠議員表示，對於昌華街/長沙灣道發展計劃沒有太多意見，他支持計劃「一地多用」的原則，利用閒置土地作聯用大樓。他查詢有關行人天橋人流的評估數目，因擔心天橋竣工後的使用量有限。另外，他亦查詢行人天橋能否接駁到長沙灣道，配合市民前往長沙灣港鐵站。而有關兼善里/福華街發展項目，他表示支持重建，惟從文件得悉兼善里將會永久封閉，他查詢是否有方案能否保留地區的文化特色及街道，如保存路牌等。

5. 李庭豐主席查詢，有關兩個重建項目的時間表、收購及安置的進度，以及相關程序是否經已展開。另外，他希望市區重建局(市建局)於會上簡介有關交通影響評估的資料。他亦查詢將來興建的行人天橋的高度，能否容許大型車輛駛過該段昌華街，以及會否興建升降機方便行人上落。另外，他期望在市區重建及更新的同時，亦能保留原有的文化及街道。最後，因兼善里有較多租客，他期望能安排原區安置。

6. 劉佩玉議員查詢，會否興建升降機直達行人天橋，以方便

行動不便的使用者。另外，她希望加快市區重建，並請市建局多考慮重建後如何透過設計保留居民的回憶，活化及更新地區特色，包括保留兼善里的街道名牌，承傳社區的故事。

7. 林沛鏗先生回應表示，該區路面有一定的人流，興建該行人天橋將有助減輕路面負荷，並預算於繁忙時段內每小時將有500至600人次使用該行人天橋。

8. 劉俊業先生回應表示，有關安置及收購進度方面，由今年4月3日就兼善里/福華街發展項目發出收購物業建議至今，已有約百分之九十的業主接受收購建議，部分自住業主已陸續遷出，局方稍後會處理租客的安置事宜。他理解租客希望獲安置於附近區域，惟需視乎香港房屋委員會及香港房屋協會提供單位的所在區域。

9. 許子聰先生綜合回應表示，有關行人天橋的高度，因現階段先就道路工程刊憲進行諮詢，至於相關的詳細設計會在稍後進行，局方會適時與運輸署商討行人天橋的高度及細節，並會以不影響道路使用者為原則。至於有關配置升降機的建議，現時道路及行人天橋的相關工程需符合無障礙通道設施的標準，運輸署亦同意興建升降機的建議，惟現時有待進行詳細設計及落實細節，市建局已備悉委員對優化行人網絡及興建升降機的意見。另外，有關重建項目的時間表，文件載述昌華街/長沙灣道發展計劃預計於2035年落成是指整個重建項目，當中包括住宅部分，而項目內的聯用大樓則預計於2030年落成。最後，他解釋市建局會透過重建項目以重整土地用途，提供更多休憩用地，例如將部分休憩用地設置在街道的角落位置，令街道更寬闊。他明白保留地區特色的重要性，並希望透過設計或其他手法彰顯地區或街道特色，嘗試體現有關歷史。

10. 李庭豐主席總結表示，委員關注重建項目及相關道路工程建議的設計及細節，包括行人天橋的高度、無障礙設施、街道保育及居民安置等問題。他們期望市建局於重建項目或將來的項目中，亦能考慮更多保育元素及妥善安置居民。另外，委員

亦知悉交通及人流的安排，期望行人天橋落成後能疏導長沙灣道及昌華街的人流，改善人車爭路的情況及降低交通風險。他總結及歸納委員意見，委員會支持相關道路工程建議。

(b)要求部門檢視深水埗區路面及道路設施情況盡量減低惡劣天氣下對社區的影響(規劃發展及交通事務委員會文件42/23)

11. 何坤洲議員介紹文件42/23。

12. 伍震凌先生回應表示，路政署會繼續留意道路排水系統的情況，如有需要，會待渠務署完成檢討後，適時安排復修破損的排水渠或增加路邊的集水溝，以改善道路的排水功能。

13. 何坤洲議員表示，機電工程署(機電署)在回應文件(42b/23)附件一載述發祥街與幸祥街交界燈號故障的日期，與他報告的日期有落差，希望署方能回應。

14. 覃德誠議員表示，希望民政事務助理專員於會後跟進為何渠務署及機電署沒有派員出席會議，解答議員的提問。就渠道淤塞問題，渠務署會否於渠管及渠蓋底部放置感應器，以作探測或預測淤塞之用。另外，他向機電署查詢會否利用創新科技控制交通燈，而非採用傳統的以電箱拉線控制交通燈方式，以減低交通控制器入水損壞電子零件。他期望將來更換交通燈時，能考慮引入創新科技以應付日後的極端天氣。

15. 李庭豐主席表示，對渠務署及機電署沒有派員出席會議感到疑惑，建議秘書處去信部門跟進。另外，他向水務署查詢大坑東的蓄洪池及荔枝角道的排洪蓄洪計劃能否應付此次暴雨的龐大雨水流量。另外，他亦希望於公共設施中引入創新科技，避免水浸破壞地下設施而造成交通混亂。

[會後補註:秘書處已於2023年10月3日以電郵向渠務署、運輸署及機電署轉達委員的查詢，並分別於2023年10月5日，2023年10月6日及2023年10月11日回覆。]

16. 李庭豐主席總結表示，希望各部門能汲取近期數場暴雨的經驗，盡快處理水浸問題，亦希望各部門能檢視現時的工作，包括機電署對交通系統的保障，水務處的排洪安排，以及渠務署是否有感應器能探測淤塞物，及早做好預防工作，盡快解決水浸問題。

(c)跟進寶輪街興建體育館、戶外康樂設施工程進度(規劃發展及交通事務委員會文件43/23)

17. 伍月蘭議員介紹文件43/23。

18. 蘇潔儀女士回應表示，工程前期的交通及噪音影響評估研究已完成，並已於2022年第3季正式展開技術可行性研究。在進行技術可行性研究期間，因發現更多工程的複雜性（包括工程地點於60年代為焚化爐位置），研究時間比預期長。另外，有鑑於最近立法會議員關注政府工程項目未能地盡其用，相關部門需要更多時間研究可否進一步修訂項目的發展範圍，包括考慮增加可建設施，以及其可行的設計方案。署方建議2019年於地區設施委員會中同意的發展範圍維持不變，並研究增加擬建室內設施：(i)增加多用途場館，為社區提供城市運動/新興運動及室內網球等運動場地；(ii)增設桌球中心；(iii)為羽毛球、排球及籃球提供比賽場地；(iv)增加兒童遊樂設施；及(v)增加福利設施。增加設施後有關大樓的高度將有所增加。現時修訂仍處於初步階段，暫時未能提交文件正式諮詢委員會，歡迎委員就擬增加的室內設施詳情提出意見。在財政許可及技術可行的情況下，政府會盡量考慮和吸納委員會的意見，以進一步籌劃工程項目。

19. 張金旗先生回應表示，社會福利署（社署）最初規劃於上址設立家長/親屬資源中心，惟現時已另覓場地。該中心已於2023年1月正式投入服務。另外，社署亦會於財政及技術許可下，繼續考慮新項目，包括研究能否設置有100個宿位的安老院舍等。

20. 蕭縉壕先生回應表示，運輸署計劃於項目中設置公眾停車

場，經考慮現時短期租約停車場的泊車位供應及附近的泊車需求，以及根據顧問公司提交的交通影響評估，預計公眾停車場將設有790個泊車位。

21. 伍月蘭議員表示，因設施增加而增設相應泊車位數目，或會對附近居民造成滋擾，查詢署方曾基於哪個項目進行有關的交通影響評估。此外，她亦擔心比賽場地和早前提及的曲棍球場用地會造成噪音及光污染，當局會否做好噪音管理，以減低對居民的影響。另外，她亦關注大樓的高度，擔心增加大樓的高度會影響附近居民的景觀。最後，有關社福設施，得悉社署考慮興建有100個宿位的安老院舍，而大樓設有比賽場地，質疑此地點是否適合設置安老院舍，而是否有相應及足夠的隔音設施，希望當局能作多方面及長遠的規劃考慮。

22. 李庭豐主席表示，欣賞各部門有新的計劃及進展，並已完成交通影響評估，而社署提及的安老宿位可緩解深水埗區嚴重的人口老化問題，惟部門需留意隔音問題，於設計上作進一步考量。另外，他關注用地於六十年代時為焚化爐，查詢該項目是否已進行環評，預計需時多久才能完成，以及是否一併進行噪音評估。最後，他認為新增的設施，如室內網球場及比賽場館，將有助發展體育項目。

23. 蘇潔儀女士綜合回應表示，項目在2019年的地區設施委員會中獲得支持後，便已展開交通影響評估，現時已完成。根據初步評估結果，在實施交通改善措施以後，該發展項目之前獲區議會所支持的設施在交通角度上不會產生不良影響，而委員關注的曲棍球比賽場地亦會繼續保留。然而，由於項目的發展範圍可能需要進一步修訂，包括考慮增加可建設施等。我們會視乎發展範圍的修訂，與相關部門研究修訂後是否需要再進行噪音及交通影響評估。另外，有關大樓的高度，該用地於分區計劃大綱圖劃為「政府、機構或社區」用途，並無高度限制，惟於規劃及設計時，會兼顧大樓高度會否對周邊環境及居民造成影響。就焚化爐的環評，建築署已委任了顧問進行環境研究，該顧問現正進行初步土地評估工作。因應環境研究的結果，可

能會涉及不同程度的工地勘探，因此未能確定完成日期。雖然如此，項目的前期規劃工作會同時進行。署方在收集委員的意見後，會與建築署繼續跟進項目，期望在環評完成後能開展下一步的規劃階段工作。

24. 張金旗先生回應表示，正如剛才所述，於財政及技術許可下會積極考慮新增包括100個宿位的安老院舍。署方備悉委員對場地的關注，例如隔音設施等，並會進一步考慮委員的意見。

25. 蕭繹壕先生回應表示，運輸署認為泊車位足夠，下一步會與康文署及建築署商討是否需要更新交通影響評估，以確保區內的交通能應付新項目帶來的人流及車流。

26. 伍月蘭議員表示，擬建大樓毗鄰住宅區，希望可妥善規劃以減少居民的投訴。另外，她希望於規劃時可考慮在安老院舍及比賽場地之間提供緩衝，以減低影響。

27. 李庭豐主席查詢，大樓更新規劃設計後的層數。

28. 蘇潔儀女士綜合回應表示，備悉伍議員的意見，與建築署商議設計時，會留意對附近居民及長者的影響。至於大樓的層數，因設計尚未落實，加上會有新增的設施，現時未能確定新增的設施會令大樓相應提高多少米，署方會將委員的意見提供予建築署參考，在設計新方案時盡量減低大樓的高度。

29. 張金旗先生及蕭繹壕先生表示，並無額外補充。

30. 李庭豐主席總結表示，感謝各部門出席會議解答問題。委員在會上得悉項目有新進展，如新增場館設施、社福設施及交通設施等，希望各部門完成所有評估或有設計方向後，再向委員解說及諮詢，期望此項目能為長沙灣及荔枝角區居民提供更好的康體設施。

31. 蘇潔儀女士補充表示，待有設計方向後會再諮詢區議會。

32. 伍月蘭議員表示，希望將此項目加入委員會的跟進行動核對表中繼續跟進。

(d)建議調整九巴296C路線並於海麗邨、深盛路附近增設巴士站(規劃發展及交通事務委員會文件44/23)

33. 何坤洲議員介紹文件44/23。

34. 何俊杰先生介紹回應文件44a/23。

35. 李曜生先生介紹回應文件44b/23。

36. 何坤洲議員表示，文件的建議是參考居民的意見後撰寫，他明白建議未能完全符合運輸署及九龍巴士(1933)有限公司(九巴)的政策及行車路線時間的要求，惟希望署方及九巴亦能加以考慮，並於新一年的巴士路線計劃中提出此建議，平衡居民需要及此路線的行車時間。

37. 李庭豐主席表示，居民反映意見即表示有潛在需求，路線亦因技術問題而不能於興華街西左轉入深旺道，雖然改動或會增加額外的行車時間，他建議九巴進行調查，與居民溝通。

38. 何俊杰先生回應表示，運輸署與九巴研究發現296C線以順時針方式繞經海麗邨及深盛路不符合現有道路安排。如參考新巴702A線由海盈邨開出，先以逆時針方式繞經深盛路及海麗邨，再前往凱德苑的行車路線，行車時間會較其他由海盈邨直接前往凱德苑的路線(如九巴296C線及新巴702S線)增加七分鐘。

39. 李曜生先生回應表示，會密切留意當區居民對296C線途經地點的需求，再研究改善方案。

40. 李庭豐主席總結表示，希望九巴考慮居民的潛在需求。另外，因海麗邨、海盈邨、凱樂苑及凱德苑附近均屬新發展區，交通有進一步改善及發展的空間，如居民有需要，部門及巴士公司應修訂路線，方便居民出行。

議程第3項：跟進事項

(a) 規劃發展及交通事務委員會討論事項的跟進行動核對表(規劃發展及交通事務委員會文件45/23)

41. 伍月蘭議員表示，希望將已經完成的項目刪除，包括：

跟進行動核對表

(i) 項目五：「跟進深水埗區行人路加建上蓋(規劃發展及交通事務委員會文件100/20)」及；

(ii) 項目八：「規劃發展及交通事務委員會討論事項的跟進行動核對表(規劃發展及交通事務委員會文件80/21)」

跟進行動核對表附件一

(i) 第6至第7頁有關房屋署的回應(除海達邨大型巴士總站外的所有項目)及；

(ii) 第8至第9頁有關地政總署的回應

她亦感謝各部門持續更新核對表內的資料。

42. 李庭豐主席查詢，跟進行動核對表中第十項「跟進美孚地鐵站A出口升降機工程進度(規劃發展及交通事務委員會文件24/23)」是否需要刪除。

43. 伍月蘭議員表示，因工程尚未完成，留待來屆區議會繼續跟進。

44. 李庭豐主席表示，就地政總署於附件一第8至第9頁的回應，因各項目仍在進行中，故建議繼續保留。社署亦在附件一第13頁中更新長順街的項目。

45. 伍月蘭議員查詢，附件三的步行環境改善措施是否已全部完成。

46. 李庭豐主席表示，附件三的改善措施已全部完成，惟他建議部門可繼續更新詳情。

47. 李庭豐主席總結表示，委員會知悉有關匯報，希望各部門繼續跟進於跟進行動核對表的項目。

(b) 運輸署/路政署過去兩個月內完成、正在施工或規劃中的區域交通改善工程項目及時間表(規劃發展及交通事務委員會文件46/23)

48. 李庭豐主席表示，欣賞部門詳細交代各工程項目的細節，因「易行城市」計劃對道路及路牌指示有較大的修改，若部門能持續更新資訊，對使用者會有很大幫助。

49. 李庭豐主席總結表示，委員會知悉有關匯報。

(c) 深水埗警區文件：違泊黑點列表(規劃發展及交通事務委員會文件47/23)

50. 伍月蘭議員表示，她不時收到有關蔬菜統營處附近違泊的投訴，惟她亦明白運載蔬菜的司機面對泊車困難，如凌晨時分難在蔬菜統營處附近找到泊車位，而停泊於蔬菜統營處內則需要收費。她查詢警方與運輸署能否提供協助。

51. 賴旭輝先生回應表示，明白貨車司機的難處，於晚上10時到翌日早上8時，在不阻塞交通的情況下，警方亦會酌情讓他們裝卸貨物。因過往習慣，貨車司機會於發祥街近凱樂苑位置裝卸貨物，惟凱樂苑建成後，附近的居民不斷投訴，警方亦會提醒貨車司機盡量遠離民居，減低對附近居民造成影響。

52. 李庭豐主席總結表示，委員會知悉有關匯報。他亦希望警方繼續匯報違泊數字，以掌握最新違泊及交通黑點的狀況。

議程第4項：其他事項

53. 伍月蘭議員表示，希望各跟進項目能於來屆相應的委員會繼續跟進。

議程第5項：下次會議日期

54. 李庭豐主席表示，是次為本委員會及本屆區議會最後一次會議，他感謝各政府部門積極回應議員的提問及跟進各項目。本屆委員會曾討論不同的項目，包括寶輪街的新發展、低速區域計劃，兼善里重建項目、易行城市的研究及進度等。此外，深水埗區的規劃研究與市區重建息息相關，希望深水埗區議會各議員、部門及市民繼續參與，落實市區的更新重建項目。最後，他希望來屆區議會能就規劃相關議程進行更多的討論，令市民知悉政府部門及議員的工作。

55. 餘無別事，會議於上午11時23分結束。

深水埗民政事務處

區議會秘書處

2023 年 11 月